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 一、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提昇國家競爭力，預計全市用戶接管戶數年增 2 萬戶。
- 二、辦理鳳山溪、前鎮河、阿公店溪、茄荳大排及愛河上游水質淨化建設，以利河川水質復育。
- 三、爭取中央經費辦理鳳山、烏松、旗山、美濃、岡山及橋頭等區域污水下水道建設，改善河川水質，提升當地生活環境品質。
- 四、辦理岡山橋頭污水處理廠新建工程，改善阿公店溪流域與岡山橋頭地區生活環境品質。
- 五、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改善，包括愛河、鳳山溪、後勁溪、典寶溪、土庫排水、林園排水、竹仔港排水、旗山美濃地區排水、湖內地區排水及仁武八卦寮地區排水渠道整治與滯洪池闢建。
- 六、建構藍綠帶水岸都市景觀，包括後勁溪、鳳山溪、阿公店溪、曹公圳、各滯洪池景觀改善。
- 七、辦理大高雄海岸環境及景觀改善計畫，以防止海岸侵蝕及景觀復育。
- 八、建構市區雨水下水道與區域排水防洪系統，改善本市道路側溝排水設施，保障市民財產安全及提高市民生活品質。
- 九、爭取中央經費增設本市防汛水位監控設施，以瞭解河川水位變化，並利用行動裝置與地方有線電視，提早預報淹水警戒區，便利民眾掌握氣象、水情及警戒資訊。
- 十、持續加強各截流（抽水）站與滯洪池維護管理，定期維護及清疏水路，暢通排水系統，汰換舊有設備，因應防汛期來臨時，發揮最大功能，達到防洪、滯洪目標。
- 十一、爭取中央經費充實山區易受災區域土石流防災避難處所設施及設備。
- 十二、爭取中央經費，委託區公所辦理土石流防災演練、宣導活動及

充實土石流防災設施及設備，以增強民眾防災應變能力，發揮救災最大功效。

- 十三、加強督導區公所更新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計畫、檢核土石流潛勢溪流保全對象及重機械待命辦理情形，以減少災損，避免疏散、避難時之混亂。
- 十四、落實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管理，加強山坡地違規開發使用查報取締及後續水土保持維護處理。
- 十五、辦理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推動坡地全方位水土保持治理、教育宣導之永續利用工作。
- 十六、辦理水利建造物等防洪設施定期安全檢查。
- 十七、持續辦理中區、鳳山溪、楠梓、大樹污水處理廠操作維護，使排放水質達到環保標準，配合「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規劃設置再生水廠，使水資源更有效利用。
- 十八、柴山地滑治理控制將分前期地表截排水、中期設置擋土排樁、地錨工程及後期地下水層控制及深層地滑調查與處理。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	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 二、業務管理	295,536 294,867 669		
貳、營運行政	營運行政—營運管理	467,185		
參、水質保護工程	污水系統	3,362,807		
肆、水利工程業務	一、排水防洪 二、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	3,024,024 2,702,482 321,542		
伍、水土保持工程	加強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	95,700		
陸、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326		
合	計	7,245,578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295,536	
一、行政管理	配合業務推展，辦理一般行政管理事項，包括人事費、業務費、獎補助金等。	依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294,867	
二、業務管理	加強各項文書、研考、人事、會計、政風管理，落實計畫管制、考核作業，務實推展行政革新工作，強化為民服務措施，提高行政效率。	1.辦理一般行政業務、處理文書、庶務、出納、研考等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2.辦理會計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3.辦理人事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4.辦理政風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5.成立河川志工巡守隊辦理河川維護管理業務。	669	
貳、營運行政—營運管理	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截流站及匯流站、高雄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等營運管理；污水處理廠回饋金；車輛管理及維護；污水下水道四期約用人員；水利行政；防洪維護；土石管理；水土保持；中央補助受災地區防水閘門等	1.從事下水道工程操作及維護人員，因工程環境特殊，經常出入缺氧及有害氣體之場所，且工作環境高壓電密佈，沈箱、高架設施眾多，故嚴格要求「勞工安全與衛生」之管理、落實員工健康檢查，以防事故發生，保障員工生命安全。 2.為維護機電設備、河川巡查及雨、污水下水道之正常運作，相關工程設備檢修及更新暨綠化工程均依年度預算執行。 3.污水處理廠回饋金交由當地區公所執行。 4.使各種車輛、機具發揮效能。 5.預防盜採砂石，確保河川環境安全。 6.防範天災，確保市民環境安全。	467,185	

	案。			
參、水質保護工程--污水系統				
(一) 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內污水下水道修膳暨維護工程(污水)	辦理內政部營建署補助「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內污水下水道修膳暨維護工程(污水)」。	1.103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補助補辦預算2,300,000元。 2.104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補助30,000,000元。	3,362,807 32,300	
(二)高雄(第五期).臨海(第二期).楠梓(第一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	辦理高雄、臨海及楠梓污水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	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	963,412	
(三)污水下水道營運管理水質檢測	配合用戶接管逐漸成長，辦理水質檢測以符合本市污水下水道可容納之下水道水質標準。	本年度經費編列 700 千元。	700	
(四)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政府應辦工程	用戶接管、既設污水管線檢修、截流設施、償金、管線遷移費用等事項。	1.本工程總經費1,780,000,000元，內政部營建署全額補助，各標工程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 2.截至103年度止已編列1,281,255,000元，本年度編列180,000,000元，其中103年度補助補辦預算80,000,000元，104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補助預算100,000,000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	180,000	

<p>(五)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案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p>	<p>支付 BOT 案污水處理廠營運費用。</p>	<p>一、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係依 93 年 10 月簽訂徵求民間參與興建暨營運高雄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案之興建營運契約支付民間廠商委託處理費，包含支付處理每立方公尺污水所需建設費用（19.5 元/立方公尺）、固定操作維護費用（4.05 元/立方公尺）、變動操作維護費用（2.11 元/立方公尺），營運期間，每營運年度委託處理費之固定操作維護費用及變動操作維護費用依中華民國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前一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逐年調整。</p> <p>二、依 92 年 10 月 14 日內政部函示，原則同意每噸 25.66 元為費率最大上限，應配合向污水用戶徵收污水使用費，使用費率應不低於每噸 5 元，不足經費原則同意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理」第十一條第二款規定，由中央補助百分之七十五。</p> <p>三、委託處理費費率本府依公益性理由每公噸調降 1.28 元為 24.38 元。</p> <p>四、截至 103 年已編列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為 2,630,115,749 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p> <p>五、本年度編列 1,284,600,000 元，包括：</p> <p>(1) 101 年度委託處理費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422,700,419 元。</p> <p>(2) 101 年度本府配合款編列不足款 5,027,195 元。</p> <p>(3) 103 年度本府配合款 184,972,386 元。（101 年度本府配合款已由 103 年度配合款支應，係依 103 年度單位預算說明：101 年度及 102 年度委託處理費尚未支付，視中央補助款撥付進度調整支付）。</p> <p>(4) 以前年度建設費延遲給付衍生之利息視協商結果由本項預算調整支付，不足款項於以後年度預算編足。</p>	<p>1,284,600</p>
---	---------------------------	---	------------------

(六) 鳳山鳥松系統、大樹系統、旗美系統及岡山橋頭污水下水道工程	辦理鳳山鳥松、旗美及岡山橋頭系統污水管線及用戶接管，旗美污水處理廠災後改善整建工程、岡山橋頭污水處理廠新建工程，以加速提升支管網佈設提升本市用戶接管普及率。	<p>(5) 104 年度委託處理費 671,900,000 元，其中中央補助 420,000,000 元，本府配合款 251,900,000 元。</p> <p>(6) 以上編列款項視撥付情形調整支付。</p> <p>1.鳳山鳥松污水系統：</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鳳山鳥松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總經費 3,829,462千元，期程為103年至109年。</p> <p>(3)截至103年止已編列426,414千元，中央補助372,214千元。</p> <p>(4)本年度編列495,740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104年度中央補助396,113千元，本府配合款34,218千元，103年度中央補助64,878千元，本府配合款531千元(墊付轉正)，合計495,740千元。</p> <p>2.旗美污水系統：</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本工程總經費881,132千元，期程為96年至106年。</p> <p>(3)截至103年止已編列405,300千元，中央補助361,854千元。</p> <p>(4)本年度編列196,426千元其中中央補助174,055千元，本府配合款22,371千元。</p> <p>3.岡山橋頭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本工程總經費 3,486,732 千元，期程為 102 年至 109 年。</p> <p>(3)截至 103 年止已編列 51,800 千元，中央補助 47,456 千元。</p> <p>(4)本年度編列 135,000 千元，其中中央補助 124,200 千元，本府配合款 10,800 千元。</p>	828,166
----------------------------------	--	---	---------

		<p>4.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本工程總經費2,715,421千元，期程為103年至109年。</p> <p>(3)截至103年止已編列1,000千元，中央補助920千元。</p> <p>(4)本年度編列1,000千元，其中中央補助920千元，本府配合款80千元。</p>	
(七)中區污水處理廠各站零星及定期檢修等工程	中區污水處理廠設備使用已逾30年，每天處理平均75萬噸污水，設備繁多，需要委外辦理設備定期檢查校正及維護等，以維持正常操作。	<p>1.本年度經費編列：28,721千元。</p> <p>2.辦理機電及儀控設備、鍋爐、吊車、壓力容氣、管路、臭氣流滌、氣體偵測、儀錶校準、火災警報、消防設備等相關工程檢修及更新暨綠化工程。</p>	28,721
(八)中區污水處理廠海域環境監則	辦理水質檢測以了解排放水之水質標準。	本年度經費編列800千元。	800
(九)小型污水處理系統等維護工程	本案主要為維護河川礫間設施確保小型污水處理系統正常營運。	<p>辦理愛河、岡山、樣仔林礫間設施設備維護。辦理愛河河川礫間設施、大樹竹寮溪溝河川礫間設施設備維護，為經常性工作。</p> <p>本年度經費編列：800千元。</p>	7,448
(十)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專案管理服務技術案(第三期)	本計畫為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營運期間協助細部設計圖說審查、施工監督、督導管理、資產管理	<p>1.本計畫總經費35,000千元，截至103年度止編列16,200千元，本年度編列8,100千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p> <p>2.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特許年限35年，其中營運期32年，本專案管理服務技術案第三期為第六年至八年。</p>	8,100

	等委託事項。		
(十一)高雄 0731 石化氣 爆重建工程 -污水管線	完成災區重建。	依照程序及法令規定辦理規劃、設計、發包、施工。	20,000
(十二)本市 污水下水道 系統應急費	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之污水系統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地（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工程費（施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等。同時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	本年度經費編列：8560千元。	8,560
肆、水利工程			
一、排水防洪			2,702,482
(一)全市 排水興建 工程	依據全市易淹水地區調查及前年度各界反映排水防洪功能欠佳地區及現場會勘紀錄，興建排水設施，通暢排水，解決市區積水以改善市區環境衛生。	改善本市各行政區易淹水地區之排水防洪設施，降低水患發生機率，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230,000
(二)四十 期愛河小 K 幹線改 建箱涵工	歸還平均地權基金墊付。	1. 平均地權基金墊付約 45,967 千元(91 年度開始編列，視財政狀況於後續年度編列歸墊)。 2. 本年度經費編列：1,280 千元。	1,280

程			
(三) 高雄 市中小排 水水利設 施新建（ 含災修重 建）計畫	本計畫係屬每年 度經常性辦理性 質，依年度編列 預算情形據以辦 理。	本年度編列經費 70,000 千元	70,000
(四) 雨水 下水道檢 討規劃及 新建工程	完成雨水下水道 系統檢討。	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畫重新檢討 建設雨水下水道箱涵管涵。	10,959
(五) 高雄 新市鎮第 一期發展 區內雨水 下水道修 膳暨維護 工程(雨水 )	改善高雄新市鎮 第一期發展區內 雨水下水道，達 成防災減災目 的。	辦理內政部營建署補助「高雄新市鎮第 一期發展區內雨水下水道修膳暨維護工 程(雨水)。	8,070
(六) 水利 工程規劃 設計費	辦理區域排水委 託規劃設計監造 作業。	本年度經費編列：17,640 千元。	17,640
(七) 愛河 河堤整建 工程(K 幹 線出口至 D 支線出 口段)	歸墊平均地權基 金 80-83 年度墊 付款 211,614 千 元。	歸墊 80 至 83 年度平均地權基金墊付款 211,614 千元。104 年度編列 2,782，不足款 於以後年度陸續編列歸墊。	2,782
(八) 本市水 利工程用 地取得	取得淹水地區水 利工程用地，儘 速完成易淹水地 區水患治理計畫	本案預計辦理： 1.前峰子滯洪池土地分期價款17,617千元。 2.典寶溪B區滯洪池土地分期價款21,833千 元。	39,450

	，提高人民生活品質。		
(九) 水利建造物檢查費	依據水利法實施定期檢查。	本年度經費編列：1,120 千元。	1,120
(十) 高雄市道路側溝水利設施新建及維護計畫	彙整市民、民意代表及各區公所等建議辦理本市道路側溝水利設施新建及維護。	本年度經費編列：40,000 千元。	40,000
(十一) 道路側溝養護工程	辦理本市道路側溝養護。	本年度經費編列：9,000 千元。	9,000
(十二) 高雄市雨水下水道水道及市區中小排基本資料建置及檢討規劃	維持排水暢通需求降低災害發生。	1.辦理高雄市雨水下水道與市區中小排水基本資料建置及檢討規劃。 2.本工程總經費49,788千元，期程為102年至105年，截至103年度止編列8,618千元，本年度編列9,400千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	9,400
(十三) 高雄市雨水下水道及分散式滯洪池工程建置計畫	改善本市仁武區八德西路、仁雄路、高楠中街、梓官區通港路及橋頭區E幹線、鐵道北路週邊淹水情況，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1. 完成仁武區（文中八）分散式滯洪池與仁武區仁雄路、高楠中街、梓官區通港路及橋頭區E幹線、鐵道北路之雨水下水道工程。 2. 本計畫係內政部營建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補助屬延續性計畫，本工程總經費48,996千元，期程為103年至104年，本年度編列16,500千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	16,500
(十四) 鼓山運河整治工程	提供觀光遊憩新景點，發揮生態效益，提升城市環境價值。同時	鼓山三路、華安街、銀川街等一帶淹水災害，為解決愛河支線鼓山運河排水不良引起雨水下水道雍水而溢流淹水，免除其淹水災害，研擬鼓山運河整治工程，期能改善淹水	64,600

	提供當地居民安全、舒適、生態的休閒親水空間。	問題。	
(十五) 旗津海岸線保護工程養灘後海域地形及潛堤區地下結構物監測	提供旗津區海岸線安全且自然之優質親水遊憩空間。	針對潛堤、離岸堤水下結構體監測，每季進行監測一次，其中1次為水下結構物監測，測線間距為20m，3次為地形水深監測，測線間距為100m，如發現有沉陷或損壞時，儘早辦理改善措施，避免更大危害發生。	4,000
(十六) 典寶溪排水系統-筆秀排水(出流口至海城橋段)整治計畫	達成筆秀排水海城橋下游渠段1550公尺範圍，計畫拓寬寬度約14公尺(堤頂至堤頂)，另配合防汛需求需設置防汛道路，計畫渠道深度(堤頂至渠底)約3.65公尺—5.17公尺，護岸整治長度兩岸合計約3100公尺達成防減災目的。	辦理筆秀排水海城橋下游渠段1550公尺範圍，計畫拓寬寬度約14公尺(堤頂至堤頂)，另配合防汛需求需設置防汛道路，計畫渠道深度(堤頂至渠底)約3.65公尺—5.17公尺，護岸整治長度兩岸合計約3100公尺。	42,000
(十七) 高屏溪流域(含荖濃溪等)疏濬作業	因颱風豪雨造成高屏溪流域河床嚴重土石淤積，阻塞河道配合本作業執行，可提高河防安全。	辦理高屏溪流域(荖濃溪)新威大橋至六龜大橋之疏濬工作疏濬 200 萬方。	160,000
(十八) 六龜區台 27 線	改善六龜區台 27 線 17K+400 處中	辦理經濟部水利署103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六龜區台27線17K+400處中小排水護岸工程。	6,810

17K+400 處 中小排水護 岸工程	小排水。			
(十九)梓官 彌陀海岸地 區整體再生 及風貌型塑 計畫	型塑梓官彌陀海 岸地區整體再生 風貌。	內政部營建署102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 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梓官彌陀海岸地 區整體再生及風貌型塑計畫。	2,900	
(廿)高雄市 大樹區高屏 溪行水區護 岸保護工程	達成保護大樹區 高屏溪行水區護 岸目的。	辦理經濟部水利署103補助補辦預算辦理高 雄市大樹區高屏溪行水區護岸保護工程。	16,000	
(廿一)辦理 高雄地區多 元化水源方 案檢討及推 動策略分析 計畫	達成高雄地區多 元化水源降低缺 水危機。	經濟部水利署103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高 雄地區多元化水源方案檢討及推動策略分 析計畫。	8,300	
(廿二)高雄 市梓官區配 合蚵仔寮漁 港改善周邊 海岸工程案	達成高雄市梓官 區配合蚵仔寮漁 港改善周邊海 岸工程案型塑 整體城鎮風 貌。	內政部營建署102年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城 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高雄市梓官區配 合蚵仔寮漁港改善周邊海岸工程	3,000	
(廿三)流域 綜合治理計 畫 103 年度 應急工程	改善易淹水區域 淹水情況。	辦理經濟部水利署 103 年度補助流域綜合 治理計畫 103 年度應急工程。	65,000	
(廿四)台泥 廠區明渠及 滯洪池工程	改善當地社區不 受感潮影響，雨 季與漲潮時避免 溪水倒灌至當地 社區，確保民眾	為有效解決鼓山區海水倒灌淹水情況，降低 該區積水，維護居民之身家安全，改善生活 品質。	120,097	

	生命財產安全。		
(廿五)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4年規劃	達成流域綜合治理規劃目的。	內政部營建署104年補助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規劃案。	8,000
(廿六)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橋樑	提升排水防洪標準。	辦理內政部水利署104年補助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一橋樑。	13,614
(廿七)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用地費	取得水利工程用地，改善當地排水問題，雨季與漲潮時避免溪水倒灌至當地社區，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用地費。	569,878
(廿八)高雄0731石化氣爆重建工程	重建凱旋路及五號船渠抽水站功能俾使居民生活機能恢復。	辦理高雄0731石化氣爆凱旋路及五號船渠抽水站重建工程，包含豪雨期間搶修。	976,014
(廿九)楠梓區藍昌路排水幹線改善工程	改善藍昌路之排水幹線，以改善淹積水現況，並符合本市雨水下水道標準。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 2.本工程營由營建署辦理工程，本年度本府配合編列自籌款3,300千元。	3,300
(卅)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周邊環境改善	改善(大樹區、那瑪夏區)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及周邊環境問題。	辦理經濟部水利署補助103年度補助補辦預算(大樹區、那瑪夏區)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周邊環境改善工程。(大樹區補助5,000千元，那瑪夏區補助1,160千元)	6,160

(卅一)高雄市橋頭區三民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提昇高雄市橋頭區三民路雨水下水道工程防洪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政部營建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補助辦理高雄市橋頭區三民路雨水下水道工程。</li> <li>2. 103年度補助補辦預算5,101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3,979千元，本府配合款1,122千元。</li> <li>3. 104年度編列預算11,899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9,281千元，本府配合款2,618千元。</li> </ol>	17,000
(卅二)高雄市橋頭區中正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提昇高雄市橋頭區中正路雨水下水道工程防洪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內政部營建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補助辦理高雄市橋頭區中正路雨水下水道工程。</li> <li>2.103年度補助補辦預算3,359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2,620千元，本府配合款739千元。</li> <li>3.104年度編列預算841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656千元，本府配合185千元。</li> </ol>	4,200
(卅三)高雄市三民區本安生生態滯洪池工程	提升高雄市三民區本安生生態滯洪池排水防洪標準。同時完成滯洪池景觀改善，提升環境品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政部營建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補助辦理高雄市三民區本安生生態滯洪池工程。</li> <li>2. 103年度補助補辦預算8,250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6,435千元，本府配合款1,815千元。</li> <li>3. 104年度編列預算19,250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15,015千元，本府配合款4,235千元。</li> </ol>	27,500
(卅四)石螺潭排水設置抽水站工程及潭子底排水公館路154巷抽水設備設置	解決石螺潭水患問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石螺潭排出口設置4cms抽水站，改善當地水患問題。</li> <li>2.公館路154巷箱涵設置抽排設備。</li> </ol>	39,990
(卅五)五甲	提升高雄市五	辦理五甲尾滯（蓄）洪池	9,150

尾滯（蓄） 洪池	甲尾生態滯洪池 排水防洪標準同 時完成滯洪池景 觀改善，提升環 境品質。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500,743千 元，期程為104年至106年。 2.本年度編列9,150千元，不足數以後年度編 列。	
(卅六)典寶 溪 C 區滯洪 池暨排水整 治計畫	達成典寶溪C區 滯洪池暨排水整 治目的。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516,800千 元，期程為104年至106年。 2.本年度編列7,400千元，不足數以後年度編 列。	7,400
(卅七)旗津 天聖宮前排 水箱涵改道 計畫	達成旗津天聖宮 前排水箱涵改道 計畫，確保排水 防洪工程正常運 作。	辦理旗津天聖宮前排水箱涵改道計畫。	20,000
(卅八)高雄 市林園區汕 尾排水抽水 站新建工程	確保排水防洪工 程正常運作。	1.辦理： (1)汕尾排水河道拓寬(第一期工程) (2)抽水站及防潮閘門興建(第二期工程) 2.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90,000千 元，期程為101年至106年。 3.101年度動支排水防洪預備金3,521千元，先 行辦理委託設計，本年度編列3,000千元， 不足數以後年度編列。	3,000
(卅九)排水 防洪設施維 護及應急工 程	確保排水防洪工 程正常運作。	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排水系統及海 堤興建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 土地（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工程 費（施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及支應 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等。	48,368
二、溝渠及 防洪設施 維護			321,542
(一)全市 雨水下水 道系統維	1. 配合全市排水 系統之建設， 經常性維護。	1. 本計畫經費係作為本市雨水下水道系統 經常性維護，以維持雨水下水道正常運 作，經費則依實際維護修繕狀況分配及	37,545

護工程	2. 雨水箱涵內部 固化物清除、 檢視。	運用。 2. 本年度經費編列：37,545 千元。	
(二)河海 堤防維護 及河川清 疏	本計畫為經常性 計劃，進行河川 河堤維護及清疏 使用，對維護市 民安全甚為重要 ，每年依實際情 形辦理。	1.依據水利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辦法，辦 理年度水利建造物之檢查。 2.本經費為年度經常性編列，作為本市河海 堤防維護及河川清疏使用，每年依實際情 形辦理。 3.本年度經費編列：18,291 千元。	18,291
(三)全市 污水下水 道系統維 護工程	辦理年度經常與 延續之維護工作 ，維修範圍包括 ：全市污水主、 次幹管與支管及 家庭接管阻塞打 通等損壞維護， 以保持管線暢通 ，提升管線服務 品質，展現為民 服務效率。	1. 本計畫經費係作為本市各個行政區域污 水管線經常性之維護。 2. 本年度經費編列：43,200 千元。	43,200
(四)各截 匯流站、 抽水站機 電設備操 作維護工 程	為維護各截流、 抽水站及車行地 下道之正常運作 ，維持河川水質 ，確保防洪排水 功能，保護市民 生命財產安全， 操作維護範圍包 括防洪閘門、發 電機、抽水機、 攔污柵、監控系 統等。	1. 本計畫經費係作為各截流站、抽水站機電 設備經常性操作維護，以求設施運作正常 。經費則依設施實際運轉狀況及定期保養 作分配及運用。 2. 本年度經費編列：67,421 千元。	67,421
(五)區域	視實際需要辦理	本年度經費編列：60,000 千元。	60,000

排水清疏及設施維護工程	區域排水清疏及設施維護工程。			
(六) 雨水下水道維護清疏工程	辦理雨水下水道清疏維護工作。	本年度經費編列：2,604 千元。	13,312	
(七) 全市中小型移動式抽水機維護管理工程	本項經費為補助各區公所進行操作維護費用。	本年度經費編列：5,600 千元。	5,600	
(八) 高雄市截流抽水站設備更新工程	提昇截流、抽水站操作功能；停電時之緊急備用發電功能維持；確保河川水質及提升防洪功能。	本計畫其執行目的，係將以延續各截流抽水站現有機電設備完整性能，得以滿足現況容量操作，並依據工作進度執行計畫辦理，相關檢討評估作業流程，辦理現場調查、資料彙整與分析，提出期中報告及更新工程設計，藉以舒緩防洪操作之風險。	15,000	
(九)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檢視及修繕工程	污水系統維護範圍涵蓋污水主、次幹管、分支管及用戶接管阻塞打通等損壞維護工程。	污水下水道系統採分期建設，各級老舊管線因腐蝕等情形破損，造成道路掏空下陷頻率逐年上升，為利檢視全市污水管線使用狀況及集污區設計流量是否符合現況等工作，故推動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開口契約，俾利檢視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使用現況並研擬因應對策。	50,000	
(十) 溝渠維護及緊急搶修工程	為應雨季各項緊急搶修需求及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之溝渠維護工程等所需經費。	本年度經費編列：11,173 千元。	11,173	

<p>三、水土保持</p> <p>(一) 加強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p> <p>(二) 茂林區萬山里下方河床保護應急工程</p> <p>(三) 寶來溪橋上下游護岸復建工程</p>	<p>經常性維護本市山坡地安全。</p> <p>完成茂林區萬山里下方河床水土保持災修工程。</p> <p>完成寶來溪橋上下游護岸復建工程。</p>	<p>本市轄內目前有110條土石流潛勢溪流，土石流潛勢溪流之公告係因其影響範圍內有保全對象(民宅、聯絡道路等)，為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可於土石流潛勢溪流上施作防減災工程，以減緩土石流之衝擊。</p> <p>經濟部水利署103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茂林區萬山里下方河床保護應急工程」6,500千元。</p> <p>經濟部水利署103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寶來溪橋上下游護岸復建工作程」9,200千元。</p>	<p>95,700</p> <p>80,000</p> <p>6,500</p> <p>9,200</p>	<p>326</p>
<p>肆、第一預備金</p>	<p>配合計畫需要，直接、間接使計畫達到預期目標</p>	<p>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p>	<p>326</p>	